

安康市人民政府文件

安政字〔2016〕19号

安康市人民政府 关于市政府部分领导分工调整的通知

各县、区人民政府，市政府各工作部门、直属机构：

经市政府常务会议研究决定，市政府部分领导分工调整如下：

鲍永能同志增加分管市南水北调办、科学技术局（地震办）、环境保护局、商务局、盐务局、食品药品监督管理局、工商局、质监局，联系市科协、无线电管理处、电信安康分公司、移动安康分公司、联通安康分公司、铁塔安康分公司、恒口示范区。

赵俊民同志增加分管市国土资源局（不动产登记局、移民（脱

贫)搬迁工作办公室)、城乡建设规划局(人防办)、住房和城乡建设局(房管局)、土地统征中心、中心城区防洪保安工程建设指挥部、城市建设投资公司,联系水电三局实业发展总公司、省地质矿产勘查开发局第一地质队。

鲁琦同志增加分管市扶贫开发局。

孙矿玲同志增加分管市旅游局、城管局(创建办),联系瀛湖生态旅游区。

有关议事协调机构和临时机构负责人相应调整,不再另行发文。
市政府领导其他分工不变。

安康市人民政府

2016年6月3日

抄送:市委各工作部门,市人大常委会办公室,市政协办公室,市纪委办公室,安康军分区。

市中级人民法院、检察院,各人民团体,各新闻单位。

中、省驻安各单位。

安康市人民政府办公室

2016年6月6日印发
